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BILLION RESOURCES LIMITED

###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 更改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16 年 4 月 29 日就有關公開發售所刊發的發售通函。董事會謹此宣布本公司決定按本公告所載之變動更改尚未使用的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分配。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發售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所得款項之原用途

誠如發售通函中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用途使用：

- (i) 約35,000,000港元由本公司用於可能提早贖回償付可換股債券及清償流動負債，倘並無發生提前贖回償付可換股債券之情況，該等款項中，約20,000,000港元用作未來投資資金，供進行有潛力之可能併購項目及15,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現有業務之營運資金；
- (ii) 約45,000,000港元用於採礦產品分部之資本投資；
- (iii) 約33,000,000港元用作未來投資資金，以進行有潛力的可能併購項目；及
- (iv) 約37,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現有業務之營運資金。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會已議決更改尚未使用的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所得款項之原用途以及建議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明細概述如下：

	原定 分配	已使用 金額	未使用 金額	經修訂 餘下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之 分配
	(百萬港元) (約)	(百萬港元) (約)	(百萬港元) (約)	(百萬港元) (約)
(i) (a) 提早贖回償付可換股債券 及清償流動負債	35	18	17	- (重新分配至 項目(i)(b))
(b) 營運資金(如無發生提早贖 回償付可換股債券)	-	-	-	17 (由項目(i)(a) 重新分配)
(ii) 採礦產品分部之資本投資	45	45	-	- (無變更)
(iii) 未來投資資金以進行有潛力的 可能併購項目	33	18	15	- (重新分配至 項目(iv))
(iv) 營運資金	37	37	-	15 (由項目(iii) 重新分配)
	<b>150</b>	<b>118</b>	<b>32</b>	<b>32</b>

## 更改的理由

有鑑於(1)誠如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所載本公司的採礦產品分部正在改善採礦設施，從而達致最大化效率的礦產；及(2)本集團於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中用作營運資金的款項已悉數使用，而現在有需要補充營運資金。董事會已決定更改所得款項用途，(i)由於並無提早贖回償付可換股債券，從提早贖回償付可換股債券及清償流動負債的款項中，重新分配約 17,000,000 港元，以及(ii)從未來投資資金以進行有潛力的可能併購項目的款項中，重新分配約 15,000,000 港元作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考慮到公開發售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用途之建議更改所帶來的影響，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所得款項可確保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之平穩，並提高資金調配的靈活性。董事會認為上述公開發售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用途之更改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情況不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龍小波  
董事會主席

香港，2017年9月22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7名董事：

*執行董事：*

龍小波先生（董事會主席）

左維琪先生（行政總裁）

陳怡仲先生

尚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建華先生

劉峰先生

劉爽女士